

大帽山和大帽山道

大帽山是全港最高的山，位於新界的中部，是將新界隔開為東西兩部的一座大山。新界的青山道在大帽山之西，而大埔道則在大帽山之東。在未建成荃錦公路時，從粉嶺、大埔到荃灣，除了走山路越過大帽山之外，如果行車的話，必須經元朗入青山道，或經沙田出大埔道轉入青山道才能到達。可見大帽山是將新界分成東路和西路的主要山脈。

大帽山海拔九百五十八公尺，大嶼山的鳳凰山高九百三十五公尺，扯旗山高五百五十一公尺，是以大帽山是全港最高的山。大帽山道是大帽山上的一條公路支線，是一條狹窄的小汽車路，並不能直通到任何地方，而且這條小路屬於限制車輛進入的“限制道路”，只是方便漁農處林務站和瞭望山火的工作人員來往的小路。有些人將大帽山寫作大霧山，原因是這座山太高了，在早晨的時候經常有雲霧罩着山峰，而天氣將有雨時，大帽山亦先有雲霧。因此人們以為大帽山的“帽”字應寫作“霧”字。但其實大帽山才是它的正確名稱。《新安縣志·山》載云：

大帽山在城東五十里，形如大帽。由梧桐山迤邐南旋西



大帽山和大帽山道

折，高二百丈，為五都之鎮，上有石塔，多產茶。

由此可見，大帽山之得名，是因為它的山峰形如一頂大帽。其實大帽山的霧並不大，不及扯旗山的霧大，寫成大霧山是不對的。

大帽山古時盛產山茶，本港植物學家曾予以證明，因為他們在大帽山上發現不少野生的茶樹。這種茶樹稱為“油茶”，開白色花。它的種子可以榨油，它的葉可以烹茶，而它的花亦極美麗。《香港灌木》一書記云：

油茶，野生灌木或有時為小喬木，高約十呎（三公尺），具多而纖弱深褐色之分枝。葉革質，短柄，狹或闊橢圓形。長三分一至三吋，闊四分三至一又二分一吋，邊緣有小鋸齒直至葉端。花三吋直徑，白色，有香味，十一月或十二月單生或數朵成對生於嫩葉頂端……果為蒴果，約一吋直徑，內有數顆暗褐色之種子。

原產於中國及越南，因其種子榨出很優越之油，稱為“茶油”，故中國各地大量栽培……在港島之赤柱及德忌利士角（鶴咀）及新界之大帽山及大嶼山均有發現。

這種山茶樹的茶葉，不必加工炮製，只曬乾了就可以泡茶，茶味清香無比，稱為雲霧茶。至於它的種子榨出來的茶油，也有一陣香氣，它是古代婦女用來

處理頭髮的香油。

古時沒有那麼多的潤髮化妝品，更沒有那麼多潤髮水和髮蠟、頭油之類的理髮香料。婦女們梳理頭髮，只有兩種用品，一名刨花膠，一名茶油。刨花膠是用一種含膠的樹木切片浸水泡出來的膠水，茶油就是山茶的種子所榨出的油。刨花膠是最廉價的理髮化妝品，茶油則是較高級的化妝品。

大帽山上的山茶，本是野生的植物，後來才用人工培植。近年發現的山茶，是經過人工栽培之後，再經一次荒置而殘存下來的。

原來本港很多自然考察家在大帽山上考察，發現大帽山一帶從前是原始森林地帶，現時仍有不少原始森林的遺蹟可尋。郊野公園管理局編印的《城門郊野公園》，對這些原始森林遺蹟有較詳細的描述。由於城門郊野公園的範圍包括大帽山，故對大帽山有如下的記載：

公元 618 年，唐高祖李淵滅隋而得天下，建立唐朝。其前，中國已有人移居南部，斬伐樹木，開墾耕地，野獸藏身無所，受驅至深山野嶺，但歷史悠久仍相生不絕。十八世紀前，廣東西部仍有犀牛出現，香港山嶺則有猛虎盤踞，至本世紀初方告絕跡。時至今日，新界部分地區，仍有野豬與鹿跡。

長久以來，城門一帶為森林地帶，至近代始有人在大帽



大帽山和大帽山道

山坡落籍，聚居而成村，部分樹木因此受毀。現今已成荒蕪之往昔村落附近，在山上溪流小谷，仍保持“風水林”原始森林。區內之高地，亦有類似平台的遺蹟，料想為當日村民所建，用以種植茶葉，以及宜於乾地出產之稻米。依歷史考據，該區曾於 1662 至 1669 年間奉令後撤，以杜絕海盜以沿岸地帶為藏身之所。

文中所說的“奉令後撤”，就是康熙年間的“遷海”事件。

《新安縣志》編印於嘉慶年間，它對大帽山的描述，共有三點：第一是山形如帽，第二是山上產茶，第三是山上有石塔。上引本港郊野公園當局編印的小冊子文字，指出山上的茶樹應為村民所種植，後來因為“奉令後撤”，這些鄉村被荒置，茶樹被砍伐及焚毀。其後村民不再回來，於是這些殘存的茶樹就變成了野生的油茶。由於所餘無幾，故這些茶樹受法律保護，禁止摘採，只供旅行人士欣賞。

1662 年至 1669 年間的“遷海”，強迫本港地區原住民後撤入大陸，並不是對付海盜，而是對付鄭成功及本地區的反清復明勢力。大帽山是本港最高的山，不能不派人駐守及瞭望，因此山上建有“石塔”。“石塔”即古時的瞭望台，也是供航海者瞭望的標誌。這些石塔，通常用白石建成，在塔上瞭望能視及遠方。大帽山位於東西兩邊洋面的中央，只要大埔海一帶

有船隊駛來，在大帽山上的石塔上就可望見；從大嶼山及伶仃洋來的船隊，亦不易逃過大帽山上石塔的監視。至於說大帽山的山形如帽，很多人並不同意，認為遠望上去不似一頂帽子。原來它並不像現代的帽子，卻像古老的竹笠。這頂竹笠的帽頂上面，再結上一隻高高的尖頂。這尖頂，俗稱“帽髻”。大帽山的山峰就像帽髻，自山峰而下即成一廣闊的山障，如同帽髻下的帽頂。在天氣晴朗時遠望，即能見此形狀。

現時大帽山上有一條鄉村，名叫“川龍”。這鄉村本是一條古村，但從前寫成“穿龍”，並非“川龍”。《新安縣志·都里》中的“官富司管屬客籍村莊”條下，有“穿龍”村，名列“城門村”之旁。這項記載足以證明兩件事：第一是郊野公園管理局將大帽山劃入城門郊野公園內是正確的；第二，說明現時大帽山上名為“川龍”的鄉村，古時稱為“穿龍”。為什麼“川龍”從前稱為“穿龍”呢？這和當地很多關於風水堪輿的傳說有關。相傳大帽山是一條大龍脈，這條龍脈由梧桐山延展而來，自大帽山而向本港四周伸展，形成九座山脈。因此自大帽山以南就稱為“九龍”。把山脈稱為龍脈，其原因極為簡單，就因為山脈綿長，此起彼伏，形勢似一條龍。而高山之間常有雲霧，古有“雲從龍”之說，又有“神龍見首不見尾”之說。遠望一座大山，起伏有勢，但不知其從何來，只覺它像龍的一段身體，故而稱山脈為龍脈。龍為神物，很多鄉



大帽山和大帽山道

村都倚山而建。有些鄉村於建村之後人丁繁衍，人力足，開墾力強，很快就闢得良田萬頃，增加生產，糧食充足，人丁便更多。當糧食充足時，部分青年只用半力耕種，半力可以讀書識字，就可參加科舉考試。其中少數在科場有些成就，獲取功名，於是這一切的成就，都被認為與山脈有關，被說成是“風水”好的成果。於是就產生了專門研究山脈的堪輿師。

有些鄉村也是依山而建的，但因為人丁繁衍不足，缺乏人力開墾，建村數代，仍然人丁單薄，無法擴展農田耕地，也無多餘的糧食足以維持脫產的人去讀書，自然無法參加考試，便沒有科名。於是他們就認為風水不好，或認為是當地風水不能“發”功名及添丁，因此也需要研究風水。於是乎，那些研究山脈的堪輿師就有市場，可仗着替人看風水而謀生。這就是風水、龍脈、堪輿師形成的過程。大帽山既是一條主要的山脈，且山脈有龍脈的概念，而在山上建成的鄉村中，村民來往於粉嶺、大埔、荃灣、屯門之間，其他從荃灣到大埔去的人也須越過大帽山才能到達。人們到了山頂，見到這條村就在“龍脈”之上，因此名此村為“穿龍”，即表示穿過這條龍脈才能見到這一條村。至於後來改稱“川龍”，相信是由於這個“穿”字不大好聽，才改為“川”罷了。大帽山既是新界的主山，被人們視為主要的“龍脈”是很自然的事，因此有很多“追龍尋脈”的故事發生在大帽山一帶。其

中最著名的故事即是錦田鄧族始祖開族的掌故。現時越過大帽山的公路，名為“荃錦公路”。此路自荃灣向北伸展，斜斜越過大帽山而向石崗斜落，經石崗而至錦田，足以說明荃灣和錦田二地都將大帽山視為主體山脈。事實上，新界的三條小河都發源於大帽山。這三條小河，就是林村河、錦田河及城門河。

錦田在大帽山下，古時稱為“嶺田”，該處有條小河發源於大帽山。河流所經之處，盡是平原，利於開墾耕種。因此在南宋時，鄧族的始遷祖鄧符協公就帶同他的親人到錦田來開村。他在錦田定居之後，曾到大帽山上追龍尋脈，把父親的骨骸從老家江西吉水縣帶來遷葬。據說因為葬在風水絕佳的墓穴中，從此一帆風順，丁財兩旺，成為今日新界鄧族的始遷祖。鄧符協公所尋得適宜結穴的龍脈，均有名堂。

鄧符協名鄧符，符協是他的別字。他是宋神宗熙寧二年（1069年）的進士，中進士之後，被派到廣東陽春縣當縣官。當時中國北方的遼國已經興起，很多有遠見的人都南下定居，避免受戰爭的影響。鄧符協既來廣東做官，看見廣東地大物博、土地肥沃，卻又未經開墾，於是有舉家遷來廣東定居的意圖。相傳鄧符協對堪輿術極有研究，他在做縣官時，在鄰近地區到處追龍尋脈，一方面是找尋適宜定居之地，即合於建“陽宅”之地；另一方面也找尋宜於遷葬祖父母及父母之地，此即“陰宅”之地。他從陽春來到香港新



大帽山和大帽山道

界，看見大帽山是當地最高的山，氣勢雄偉，於是登山眺望，發現山下錦田一帶盡是平原，又有小河從山上發源，因此認定在錦田定居最理想。他又在大帽山的另一邊發現一處“脈穴吉地”，認為風水極佳，於是將其父母的骨骸從故鄉揹來，卜葬於此。

中國以農立國，故從甲地移居到乙地，首先要找到宜於耕種的土地，方能定居。找到了定居之地，又要把先人的墳墓移來，以便就地拜祭。古人重視慎終追遠的觀念，又有孝敬父母之心，所以“田園廬墓”四者常常結合在一起。鄧符協既擇定在錦田定居，就要從故鄉江西吉水縣把父母的骨骸移來卜葬。為什麼鄧符協一定要將父母的骨骸遷葬來廣東呢？道理很簡單：假如不遷葬的話，每年的清明節，他豈非要遠道返故鄉江西省去掃墓？遷葬到定居的地方附近，不僅方便掃墓，而且易於照顧。我們近代移民，由於無條件將先人遷葬到住居地附近的墳場，每逢清明節，便要舟車勞頓，回鄉掃墓。古代交通不便，加上地廣人稀，又沒有很多法例限制，將先人遷葬到定居的地方自然較為方便。現時大帽山荃錦公路上登山不久之處，有一條小路自路左支出，此路屬於“限制車輛”的小路。小路的盡頭便是著名的曹公潭。該處有一穴墳墓，墓碑上書“宋三世祖考誥封承直郎諱旭鄧公之墓”。這座古墓，就是鄧符協卜葬其父親鄧旭的墓地。相傳鄧符協追尋龍脈來到該處，認為該處風水極好，

但是一時之間，找不到“結穴”之所在。經過多日的找尋，他忽然發現山地處好像有一塊石碑露出地面，於是立即叫同來的工人把石碑掘出來，果然發現碑上刻有文字。

原來石碑上刻着一首詩，詩曰：

長沙左手接青羅，右攬青衣濯碧波。

深夜一潭星斗現，裏頭容得萬船過。

有人下得朝陽穴，十三年內即登科。

若是世人尋不得，回頭轉問釣魚哥。

這首詩刻之下，署名“白玉禪師”，鄧符協見了，認為這是“山諭”。

中國各地都有類似的風水掌故，但多無文物留存，而這段掌故則是有文物留下的。我們姑勿論它的真實性，但這首“山諭”所提到的地名，可堪一述。詩中第一句“長沙左手接青羅”，“長沙”是指長沙灣。長沙灣在深水埗區。從前每當潮退時，此地離岸的海中會現出一條長長的沙堤，伸向荔枝角，長沙灣之名就是由這條長沙而來。長沙灣的位置在鄧旭墓的左邊，這條長沙伸到荔枝角海面，到達一個柱形的小島附近。這小島古名青羅島，離青衣島不遠。青羅島今稱青洲，英文名則稱為“柱島”（Pillar Island）。青洲今已不再存在，這是由於政府發展葵涌區，填海得



大帽山和大帽山道

地，將這小島與岸邊之間的海域填成陸地。工務司署地政測量處出版的《香港街道與地區》下冊尚保留“青洲”和“柱島”的中英文名稱。其第一百一十四圖上，青洲已不成島，而成為了下葵涌的一角，屬於葵涌貨櫃碼頭的一部分。此島形如一捆麻線，古人將織布用的麻線捆成長條形，廣東的“脆麻花”就是依此形狀製成的食品。

青洲的島形與“脆麻花”相似，而英國人來到香港，不識“脆麻花”是什麼，只覺它的形狀如柱子一般，故名之為“柱島”。

“長沙左手接青羅”一句說明古時當地的地形，指出該處可望見長沙灣的長沙伸到青洲島上。至於“右攬青衣濯碧波”中的“青衣”就是青衣島。青衣島在荃灣海面，形如一條魚，和青衣魚的形狀相似。而該島附近海面也盛產青衣魚，因此名為“青衣”。詩中的第三句“深夜一潭星斗現”，這個“潭”就是曹公潭。潭中的水是從大帽山流下來的，流到該處，形成一半月形的小潭，潭水平靜，深夜時反映天上的星斗。至於第四句的“裏頭容得萬船過”，相傳鄧符協掘出這石碑時，正是三月廿三天后誕，當時很多漁船經過荃灣海面往天后廟進香。所謂“裏頭”並不是指潭中，而是指長沙灣至青衣島一帶的海面上。其實，長沙灣至青衣島一帶，古時都是漁船作業地區，很多從南洋到中國貿易的船隊，也必經這一帶到廣州去。不只是

天后誕才有很多船經過，就是平日，只須天氣良好，商船以及運輸貨物的船隻都會經過該處。以下的四句詩，無非是說該處風水好，卜葬該處的人後代“十三年後即登科”，與地理形勢無關。只是最後的兩句：“若是世人尋不得，回頭轉問釣魚哥”，則又有一段富於傳奇色彩的傳說。

相傳鄧符協在讀完這首“山諭”詩時，思考詩中這兩句話，認為埋碑的地方並不是“結穴”所在，因為詩中並未明指該處是“朝陽穴”，而且詩中有“若是世人尋不得”之句，顯然不是說埋碑之地就是“朝陽穴”。詩中最後一句是“回頭轉問釣魚哥”，於是他回頭看看這曹公潭附近有沒有人釣魚，結果回頭看時，卻只見一隻水鳥。

這水鳥突然向潭中飛下去，用牠那又長又尖的嘴向潭水一點，啄了一條魚上來，飛到山石上，張口把魚吞下。原來這一隻水鳥，俗名正是“釣魚郎”。他恍然大悟，認定水鳥所立的地方，就是“朝陽穴”，因此就把父親鄧旭的骨骸葬在該處。這就是現時的鄧旭墓了。

鄧旭墓和曹公潭，現在已列為受保護的古物之一，並且闢作當地名勝，供人遊覽。鄧旭墓上，有清朝道光二十九年（1849年）重修時的石碑。墓側至今仍有碑刻說明上述的風水傳說，碑刻云：



大帽山和大帽山道

朔我四世祖符協公，宋崇寧間自江右遊宦粵東，躬經斯土，流覽山川，讚美不置。從形勢測之，必有佳城。乃芒鞋竹杖，勞瘁弗辭，尋得丫髻山之玉女拜堂、仙人太座，及元朗之金鐘覆火，墓地凡三。旋以大帽山端重異常，追求來龍去脈，又得此塋，名曰半月照潭，命工掘土數尺下，發見先哲白玉禪師地識詩一首，云：“長沙左手接青羅，右攬青衣濯碧波……”

詩句前已引錄，從略。

大帽山之南的兩座山峰，古名“桂角山”，這山是大帽山的支脈，又稱鼇潭山，現在稱為草山，或稱打鐵崗，這山也很有名。

王崇熙《新安縣志·山》載云：

桂角山在縣東南四十里，多產桂。兩峰競秀如角。一名鼇潭山。

羅香林先生考證桂角山必在今日錦田七星崗西南一帶。他根據《宋史·地理志》指出宋朝時桂角山有銀礦場，而該處附近有山坳名“銀礦坳”，因此認為桂角山在七星崗上。

查《宋史·地理志》東莞縣條下載云：

有桂角等三銀場、靜康等三鹽場。